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PPLY CHAI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8)

獨立調查報告的主要調查結果

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底致聯交所函件中就未決文件遺失事項誤用「挪用資產」一詞，惟實際上並無任何「挪用資產」的情況。

本公司已收回／檢索若干未決文件，其核數師已完成對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的審核，並發表無保留／無保留意見。未決文件的所有相關應收款項／按金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資產負債表日期)後結清／償還。

本公司就復牌指引(iii)委任的獨立專家已於其調查報告中確認，其並不知悉存在有關未決文件的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亦不知悉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產生的重大影響。因此，本公司毋須採取特別補救措施。

停牌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間發生史無前例的疫情形勢及中港兩地的旅行限制，導致本公司因中國執行董事與前任僱員之間溝通中斷而未能按時向核數師提供綜合賬目草擬本。

隨著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起在香港委任及派駐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初中港通關及取消所有旅行限制，本公司相信日後不會出現任何溝通中斷或再出現遺失事項。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告及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ii)董事會會議延期；及(iii)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當中載有聯交所向本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

根據復牌指引，本公司須：

- (i) 公佈上市規則要求的所有未決財務業績，並解決任何審計保留意見；
- (ii)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 (iii) 本公司應針對挪用資產一事進行適當的獨立案件調查，公佈相關調查結果，評估並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經營和財務狀況的影響，而後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 (iv) 進行獨立的內部監控檢討，並證明本公司已設立足夠的內部監控及程序以履行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及
- (v) 公佈所有重要資料，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本公告乃本公司為回應復牌指引(iii)而作出。

澄清本公司誤用「挪用資產」一詞及並無任何實際「挪用資產」的情況

本公司謹此澄清，於停牌後，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底致聯交所函件中就未決文件遺失事項誤用「挪用資產」一詞，惟並無任何實際「挪用資產」的情況。

該誤用來源可追溯至二零二一年底。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本公司當時的停牌調查委員會在其初步調查委員會報告中，**誤用**「挪用資產」一詞**來界定**未決文件遺失事項，惟概無發現任何實際挪用情況，且資產實際上是指未決文件，而非任何具有價值的資產。

此次詞彙誤用導致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致聯交所函件中採用同一誤用的詞彙，令聯交所留下「挪用資產」的不恰當印象。誤用該詞進一步導致聯交所制定復牌指引(iii)，調查範圍提及「挪用資產」。

大多數董事來自中國內地(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八名中有七名)，彼等認為公司資產包括賬簿及記錄。此令彼等未能意識到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致聯交所函件中誤用「挪用資產」一詞，直至董事會其後發現誤用該詞。

鑑於本公司誤用「挪用資產」一詞，且並無任何實際挪用資產的情況，聯交所有關獨立調查的復牌指引(iii)應修改如下：

(iii) 對遺失事項進行適當的獨立調查，公佈調查結果，評估並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本公司確認已取回／檢索若干未決文件，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資產負債表日期)後，未決文件的所有相關應收款項／按金已結清／償還。

背景

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為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無法按時刊發其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故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停牌。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本集團於香港設有如下兩間實體辦事處：

(a) 本公司與非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分部的附屬公司(包括富威)共用香港島的一間實體辦事處；

(b) 成發及雅寶(為本公司涉及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的附屬公司)於荔枝角設有獨立實體辦事處，其於該處存置賬簿及記錄。

未決文件僅與本公司及富威有關，即與成發及雅寶完全無關。

前任僱員初步涉嫌與遺失事項有關，在香港島的金煌行辦事處任職並受僱於富威。富威營運規模較小，主要充當本集團非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分部的主要成本中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委任一名位於香港的額外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前，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僅由四名中國執行董事組成。由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全體中國執行董事留駐中國內地，直至二零二三年初中港通關後方到訪香港。有關情況加上本公司中國執行董事與前任僱員關係不佳，導致溝通中斷。

對遺失事項進行獨立調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底，一名獨立專家獲委聘開展復牌指引(iii)所規定的獨立調查。

本公司已收到專家出具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的獨立調查報告，獨立調查報告的主要調查結果概述如下：

調查範圍

1. 調查目的

協助調查委員會確定：

- a. 遺失事項(該詞彙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底致聯交所函件中界定為「挪用資產」)發生的事實及情況；
- b. 導致遺失事項的相關事實及情況；
- c. 遺失事項發生的時間；
- d. 遺失事項發生的原因及其如何發生；
- e. 所涉及的各方(特別是有否涉及任何董事會成員或管理層)；

- f. 涉及的資產或財產及對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損害；
- g. 遺失事項如何影響本公司延遲刊發財務業績；及
- h. 是否存在任何欺詐或違規行為。

- 2. 識別主要未決文件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影響
- 3. 導致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其他主要原因

識別導致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任何其他主要原因，並識別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任何其他重大影響。

- 4. 糾紛及遺失事項發生的原因及其如何發生

了解與前任僱員產生的糾紛、遺失事項發生的原因及其如何發生，並識別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產生的任何其他重大影響。

調查報告的主要調查結果摘要

- 1. 遺失事項發生的事實及情況；
- 2. 導致遺失事項的相關事實及情況；
- 3. 遺失事項發生的時間；
- 4. 遺失事項發生的原因及其如何發生；

本公司曾進行兩次搬遷，即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由舊址遷至金煌行辦事處(第一次搬遷)及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由金煌行辦事處遷至粵財大廈辦事處(第二次搬遷)，未決文件是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及／或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的搬遷過程中無意丟失及／或遺失仍存疑。

根據所進行面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的新任公司秘書試圖籌備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時已注意到遺失事項。

本公司董事與前任僱員關係不佳。此外，中國執行董事與前任僱員之間似乎溝通中斷，原因是本公司於過往直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前在香港並無任何執行董事，且由於中國及香港因應COVID-19實施多項旅行限制，中國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初後方可到訪香港。

5. 所涉及的各方(特別是有否涉及任何董事會成員或管理層)；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挪用的情況。專家並不知悉所涉及的各方(特別是董事會成員或管理層)。

就遺失事項而言，管理層認為前任僱員似乎牽涉其中，但目前並無足夠證據對前任僱員提起民事法律訴訟。

6. 涉及的資產或財產及對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損害；

#1 — 應收代價文件

根據可得資料及所進行面談，並假設初步調查委員會報告(附註1)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代價文件金額正確，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應收代價文件相關的未決文件的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
- 專家並不知悉與應收代價有關的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重大影響。

附註1：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及二零二二年年度審核的結果均包含無保留審核意見。

#2 — 應收貸款文件

根據可得資料及所進行面談，並假設初步調查委員會報告(附註2)所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貸款結餘正確，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該應收貸款文件相關的未決文件的有關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應收貸款結餘相關的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重大影響。

附註2：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及二零二二年年度審核的結果均包含無保留審核意見。

#3 — 已付按金文件

根據可得資料及所進行面談，並假設初步調查委員會報告(附註3)所述購買按金正確，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該購買按金相關的未決文件的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購買按金相關的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重大影響。

附註3：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及二零二二年年度審核的結果均包含無保留審核意見。

#4 — 租賃文件

根據可得資料及所進行訪談，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租賃文件相關的未決文件的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
- 專家並不知悉存在與租賃文件相關的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造成的重大影響。

7. 遺失事項如何影響本公司延遲刊發財務業績；

根據管理層聲明及調查委員會與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本公司延遲刊發其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未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前按時向核數師提供綜合賬目草稿，以供開始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

管理層進一步表示，本公司未能向核數師提供綜合賬目草稿的原因為中國執行董事與前任僱員之間溝通中斷，此乃由於疫情期間發生史無前例的疫情形勢及中港兩地的旅行限制所致。

8. 是否存在任何欺詐或違規行為。

根據現有資料及進行的面談，概無受訪者知悉與遺失事項有關的欺詐或違規或挪用行為。

就遺失事項而言，管理層認為前任僱員似乎牽涉其中，但目前並無足夠證據對前任僱員提起民事法律訴訟。

對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的無保留審核意見及董事會的回應

本公司已收回／檢索若干未決文件，其核數師已完成對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的審核，並發表無保留／無保留意見。未決文件的所有相關應收款項／按金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資產負債表日期)後結清／償還。

專家已於其調查報告中確認，其並不知悉存在有關未決文件的重大潛在虧損或責任，亦不知悉未決文件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所產生的重大影響。因此，本公司毋須採取特別補救措施。

停牌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間發生史無前例的疫情形勢及中港兩地的旅行限制，導致本公司因中國執行董事與前任僱員之間溝通中斷而未能按時向核數師提供綜合賬目草擬本。

隨著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起在香港委任及派駐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初中港通關及取消所有旅行限制，本公司相信日後不會出現任何溝通中斷或再出現遺失事項。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於本公告中使用的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一年年度審核	指	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
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	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二零二二年年度審核	指	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
二零二二年年度業績	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雅寶	指	雅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成發之直接控股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	指	提供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即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初首次公開發售的往績記錄期間起本集團的主營業務
本公司	指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專家	指	本公司所委聘以根據復牌指引(iii)進行獨立調查的獨立專家
前任僱員	指	一群富威的前僱員
金煌行辦事處	指	香港皇后大道中346-348號金煌行12樓A室，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日期間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及富威之實體辦事處
粵財大廈辦事處	指	香港干諾道西88號粵財大廈12樓，為自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起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及富威之實體辦事處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遺失事項	指	前任僱員涉嫌隱匿有關以下文件的未決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應收代價文件； 2 — 應收貸款文件； 3 — 已付按金文件；及 4 — 租賃文件
管理層	指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層團隊(成發、雅寶及前任僱員除外)
未決文件	指	(1) 相關交易文件，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的出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ino Kaiser Limited的買賣協議，以及有關未償還應收代價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1.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0.5百萬港元的後續文件； (「1 — 應收代價文件」)

- (2) 有關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11.8百萬港元應收貸款的相關貸款文件(「**2 — 應收貸款文件**」)；
- (3)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支付為數約14.0百萬港元按金的相關文件(「**3 — 已付按金文件**」)；及
- (4)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數約1.3百萬港元預付款項的相關租賃協議(「**4 — 租賃文件**」)

中國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居於中國的執行董事
初步調查委員會報告	指	當時的調查委員會所出具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導致停牌的初步調查結果及建議
復牌指引	指	聯交所的復牌指引
富威	指	富威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該公司為前任僱員之僱主，其營運規模較小，主要充當本集團非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分部的主要成本中心
成發	指	成發建築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樓宇管理及翻新服務的唯一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透過雅寶間接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停牌 指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在聯交所暫停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惠君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馬惠君女士(主席)、戴劍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賴愛忠先生及黃嘉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樹輝先生、王瑩女士及劉瑞源先生。